中国矿业联合会

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文件之

关于设立监事会的议案

各位代表：

按照《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章程示范文本（试行）》规定和中国矿业联合会理事、常务理事、负责人和监事产生办法，设常务理事会的协会，必须设立监事会。监事人数须在3人以上，且本会的负责人、理事、常务理事和本会的财务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根据监事工作需要和会员单位自愿原则，推荐产生了中国矿业联合会监事候选人名单，现提交大会请审议。

附件：中国矿业联合会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

2017年5月25日

附件：

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

韩和平 国土资源部财务司原巡视员

张一凡 北斗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

凌 虹 北京中矿基业安全防范技术公司总经理

刘久荣 北京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大队总工程师

王丹阳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